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109 年度『嚴重情緒行為者服務人員訓練課程』

北

※注意：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請參訓學員自備口罩，方可入院。

部醫事人員場報名簡章

一、目的：

- (一) 提升醫事暨照護人員對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照護技能與知能，以祈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獲得良好的照護品質。
- (二) 增進家屬對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照護能力與醫療合作。

二、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

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協辦單位：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國軍花蓮總醫院

三、辦理場次（全程課程為 3-4 日，分兩梯次舉辦）：

日期	地點	報名截止時間
【北部場次】 第一梯： 11 月 19、20 日 第二梯： 11 月 26、27 日	YMCA 會館 201 教室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9 號)	11 月 13 日(五) 或額滿為止

四、研習對象：

有志於協助精神科專科醫師處理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精神服務者（含各類精神醫療醫事人員及社會工作人員，辦理單位得協助申請繼續教育學分認證）參與人數為 45 名，額滿為止。

五、課程內容：

項次	課程內容	節數	課程綱要
1	嚴重情緒行為者醫療基本概念及個案各年齡階段之態樣或特性	3	嚴重情緒行為者各障別介紹，如智能不足、自閉症、過動症等障別介紹，常見精神疾病的類型與症狀，各年齡層之情緒行為障礙者之特性介紹。
2	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症狀及特殊行為監測(含服務工具之運用)與危機處理技能	3	行為情緒問題的成因與行為功能之評估、多元正向支持處理策略、行為危機緊急處理策略。

3	嚴重情緒行為者治療性關係建立與會談技巧、家屬教育與輔導(如何引導家屬配合復健計畫與治療)	3	與嚴重情緒行為者日常溝通互動之重要性與內涵、溝通互動之技巧—包括建立持續和雙向式溝通、口語與非口語溝通與互動之特質與困難，如何於嚴重情緒行為者建立良好關係的溝通互動技巧、運用輔助溝通系統促進有效溝通。
4	嚴重情緒行為者機構照顧需求、照護模式或合作機制。	2	嚴重情緒行為者之照護模式及資源簡介，常見之社福機構、學校、醫療機構合作模式及轉介流程介紹。
5	嚴重情緒行為者整合性評估與診斷技巧(含腦科學神經生理發展與異常行為之關係)	3	各類嚴重情緒行為障別介紹，以及相關常見情緒者類型與症狀，診斷與評估技巧簡介、腦科學認知醫療診斷、給藥目的與其副作用之實例分享
6	嚴重情緒行為者之藥物治療(含給藥須知)及藥物濫用及成癮行為	4	嚴重情緒行為者類型及常見精神醫療診斷，依障別類型之給藥情況、目的與其副作用，簡介認識藥物濫用與藥癮防治。
7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例如：暴力、性受虐及犯罪)之評估、診斷與處理(含安全及危機情境之評估)	3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常見行為問題與評估、診斷方式，強化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遭受暴力之辨識。強化對性暴力的評估與處遇
8	感官知覺刺激之調節及結構化環境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	4	感官知覺與結構化教學法理論與基礎介紹、感官功能的涵義、評量感官功能與評量工具、結構化教學法應用-環境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
	總計	25	

六、繼續教育學分：

精神專科醫師、護士/護理師、社工師、臨床心理師、職能治療師、特殊教育等繼續教育學分。

七、報名方式：

- 1.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Z71R6A>
- 2.報名確認後，系統會自動 e-mail 核發確認訊息。

八、名額及錄取方式：

原則上本場次招募 45 名，請依規定時間內報名。具醫事人員身份或從事照護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服務經驗者優先錄取。

九、費用：

由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免收報名費。提供午餐，恕無提供交通費及住宿費，請參訓學員自行安排交通方式及住宿。

十、結訓資格：

經全程參與（4日課程）並通過測驗達 75 分(含)以上，將於課程結束後 2 個月內寄發衛福部授權之『完訓合格證書』。另外，將依學員實際參與課程時數核發「課程時

數證明」。

十一、活動須知：

- 1.承辦單位將主動申請繼續教育積分，申請通過後，將於課後2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
- 2.參訓學員須於上、下午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恕無法給予相關繼續教育積分。
- 3.為顧及學員權益，如活動前預知無法參加者，請於上課前一週來電告知，俾安排學員遞補。若經報名錄取而無故未參加者，將影響未來單位內參與由衛生福利部主辦或委辦之各項教育訓練課程權益。
- 4.為配合環保政策，保護地球資源，請自備環保餐具、環保杯，感謝您的配合。
- 5.課程承辦單位保留課程時間、講師異動權利，如有因故停課或變換課程日期則將另行電話通知。

十二、課程聯絡人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07)7513171 分機-2385 陳小姐/分機-2308 譚小姐

十三、此簡章僅適用於人員邀請參與教育訓練使用。

第一梯次:11/19(四)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擔任人員
09:00-09:30	(報到)學前測驗/課程須知說明	工作人員
09:30-11:00	嚴重情緒行為者醫療基本概念及個案各年齡階段之態樣或特性-1	劉弘仁
11:00-11:1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1:10-12:00	嚴重情緒行為者醫療基本概念及個案各年齡階段之態樣或特性-2	劉弘仁
12:00-13:00	午餐/中午簽到	工作人員
13:00-14:30	感官知覺刺激之調節及結構化環境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1	葉香君
14:30-14:4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4:40-16:10	感官知覺刺激之調節及結構化環境與治療設施之安排原則-2	葉香君
16:10~16:40	綜合討論	工作人員

講師介紹(依主講順序)：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身心科主治醫師暨主任：劉弘仁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職能治療師：葉香君

第一梯次: 11/20(五)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擔任人員
08:00-08:30	(報到)課程須知說明	工作人員
08:30-10:00	嚴重情緒行為者整合性評估與診斷技巧(含腦科學神經生理發展與異常行為之關係)-1	陳質采
10:00-10:1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0:10-11:00	嚴重情緒行為者整合性評估與診斷技巧(含腦科學神經生理發展與異常行為之關係)-2	陳質采
11:00-11:1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1:10-12:40	嚴重情緒行為者機構照顧需求、照護模式或合作機制	沈盈君
12:40-14:00	午餐/中午簽到	工作人員
14:00-15:30	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症狀及特殊行為監測(含服務工具之運用)與危機處理技能-1	蔡明富
15:30-15:4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5:40-16:30	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症狀及特殊行為監測(含服務工具之運用)與危機處理技能-2	蔡明富
16:30-17:00	綜合討論	工作人員

講師介紹(依主講順序)：

台灣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會理事長及桃園療養院兒童青少年精神科主治醫師：陳質采

第一福利基金會行為工作室副主任：沈盈君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兼特殊教育中心主任：蔡明富

第二梯次:11/26(四)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擔任人員
08:30-09:00	(報到)課程須知說明	工作人員
09:00-10:30	嚴重情緒行為者治療性關係建立與會談技巧、家屬教育與輔導(如何引導家屬配合復健計畫與治療)-1	林麗英
10:30-10:4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0:40-11:30	嚴重情緒行為者治療性關係建立與會談技巧、家屬教育與輔導(如何引導家屬配合復健計畫與治療)-2	林麗英
11:30-13:00	午餐/中午簽到	工作人員
13:00-14:30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例如：暴力、性受虐及犯罪)之評估、診斷與處理(含安全及危機情境之評估)-1	何儀峰
14:30-14:4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4:40-15:30	高風險嚴重情緒行為者(例如：暴力、性受虐及犯罪)之評估、診斷與處理(含安全及危機情境之評估)-2	何儀峰
15:30-16:00	綜合討論	工作人員

講師介紹(依主講順序):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副執行長：林麗英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精神醫學主治醫師：何儀峰

第二梯次:11/27(五)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擔任人員
08:30-09:00	(報到)課程須知說明	工作人員
09:00-10:30	嚴重情緒行為者之藥物治療(含給藥須知)及 藥物濫用及成癮行為-1	黃三原
10:30-10:40	中場休息(10分鐘)	工作人員
10:40-12:10	嚴重情緒行為者之藥物治療(含給藥須知)及 藥物濫用及成癮行為-2	黃三原
12:10-12:40	綜合討論/學後測驗	工作人員

講師介紹(依主講順序):

臺北市三軍總醫院精神醫學部主任：黃三原